

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IVIL AVIATION
ADMINISTRATION OF CHINA

CAAC
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，内容涉及飞行安全，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，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：CAD2013-MULT-48R1

修正案号：39-8332

一. 标题： 检查和改装救生船/机舱侧可抛投整流罩

二. 适用范围：

本指令适用于所有序列号且在机舱侧安装了救生船的AS 332 L2和EC 225 LP型直升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：

1、EASA AD 2015-0041，2015 年 3 月 10 日颁发；

2、欧直公司 AS332 ASB No25.02.75，原版，2013 年 9 月 10 日颁发；

3、欧直公司 EC225 ASB No.25A141，原版，2013 年 9 月 10 日颁发；

4、空客直升机公司 ASB EC225-25A155，原版，2015 年 1 月 14 日颁发；

5、空客直升机公司 ASB AS332-25.02.89，原版，2015 年 1 月 14 日颁发；

及以后经批准的修订版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13-MULT-48，39-7788

在一架EC 225直升机交付飞行时，发生丢失机舱侧救生船可抛投整流罩的报告。随后的调查显示，救生船释放系统操纵索和一个整流罩锁的锁定钩错误的定位（在整流罩安装过程中）之间的干扰，是故障的原因。

这种情况如不发现并纠正，将会使救生船可抛投整流罩在飞行中丢失，可能阻碍救生船在紧急情况下正常膨胀。

根据这些发现，欧直公司（现改名空客直升机公司）颁发紧急服务通告（ASB）No. 25A141（EC 225直升机）和（ASB）NO. 25. 02. 75（AS 332直升机），提供检查方法。

为了解决这潜在的不安全情况，CAD2013-MULT-48（对应EASA AD2013-0211-E）要求对左右两侧机舱救生船可抛投整流罩关闭装置进行一次检查。

自CAD2013-MULT-48颁发以来，空客直升机公司针对安装救生船可抛投整流罩锁定钩驻留装置开发(mod)0728088改装，并针对在役直升机，根据直升机型号，颁发相应ASB EC225-25A155和ASB AS332-25. 02. 89。

鉴于上述原因，本指令保留并替代CAD2013-MULT-48的要求，并要求对左右两侧机舱救生船可抛投整流罩关闭装置进行改装。

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，除非已事先完成。

1、自2013年9月14日（CAD2013-MULT-48生效之日）起的下次飞行前，按照欧直公司EC225紧急服务通告No. 25A141或AS332紧急服务通告No. 25. 02. 75的要求（根据直升机型号适用性），检查左右两侧机舱救生船可抛投整流罩关闭装置。

2、如果在按本指令第四. 1段要求检查时，发现欧直公司EC225紧急服务通告No. 25A141或AS332紧急服务通告No. 25. 02. 75（根据直升机型号适用性）中定义的任何缺陷，在下次飞行前，按照欧直公司EC225紧急服务通告No. 25A141或AS332紧急服务通告No. 25. 02. 75的要求（根据直升机型号适用性），完成所有纠正措施。

3、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的11个月内，按照空客直升机公司ASB EC225-25A155或ASB AS332-25. 02. 89的要求（根据直升机型号适用），改装救生船可抛投整流罩（左右两侧机舱）关闭装置。

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时间完成，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：2015 年 3 月 24 日

六. 颁发日期：2015 年 3 月 21 日

七. 联系人： 朱江
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020-86130011